

財團法人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教育基金會函

會 址：新北市永和區永利路71號
聯絡地址：新北市永和區永利路71號
聯絡電話：02-29289493轉210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113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福中華字第01130422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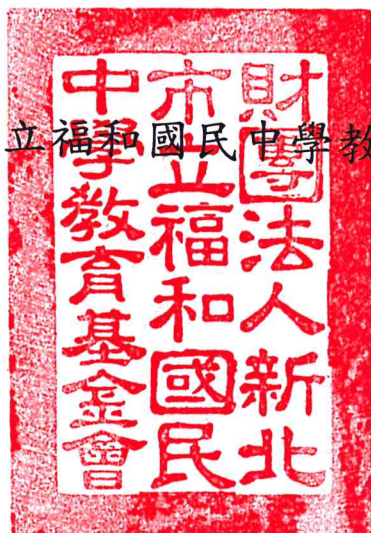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段

主旨：有關陳報本會 112 年度工作報告一案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財團法人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會 112 年度工作報告、經費決算、財產清冊等業經本會第二屆第 4 次董事會議審定通過。
- 三、檢附左列文件各 1 份：
 - (一) 112 年度工作報告
 - (二) 經費收支決算表。
 - (三) 財產清冊（含財產證明文件）。
 - (四) 捐贈收入及支出清冊(含捐助人名冊)。
 - (五) 活動照片。
 - (六) 董事會議紀錄（含簽到表）。
 - (七) 教育事務財團法人業務自我檢視策劃表。
 - (八) 核定捐助章程

財團法人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教育基金會



董事長 林靜華

